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3,477,287.8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积极发掘可能对上市公司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事件，把握各类事件创造出的投资机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运用定量和定性的分析手段，积极发掘可能对上市公司当前或未来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权激励、业绩超预期、重要股东投资行为、定向增发等，把握事件驱动相关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资产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11,195.11
2. 本期利润	56,589,148.9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7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0,360,816.4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2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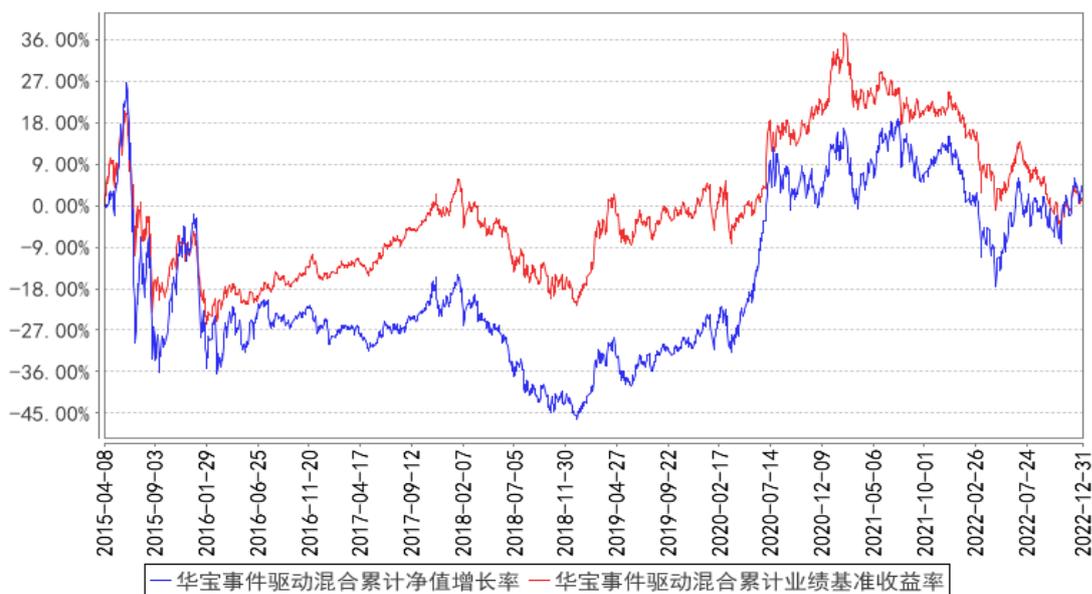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1%	1.40%	1.55%	1.03%	7.56%	0.37%
过去六个月	-1.70%	1.32%	-10.71%	0.89%	9.01%	0.43%
过去一年	-7.05%	1.51%	-16.86%	1.03%	9.81%	0.48%
过去三年	41.19%	1.47%	-1.24%	1.04%	42.43%	0.43%
过去五年	31.90%	1.40%	2.69%	1.04%	29.21%	0.3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20%	1.67%	1.41%	1.15%	2.79%	0.52%

注：（1）基金业绩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5 年 10 月 08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夏林锋	本基金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权益投资副总监	2021-12-30	-	13 年	硕士。曾在上海高压电器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2010 年 7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权益投资副总监。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华宝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起任华宝生态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起任华宝未来主导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华宝绿色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华宝绿色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起任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 4 季度，市场企稳回升，风格趋于均衡。政策方面，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趋暖，强调扩大内需、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支持平台企业、化解优质头部房企风险等，政策方向已经明朗。流动性方面，央行持续进行降准、降息操作，流动性环境持续宽松，同时疫情冲击减弱，企业信心恢复，宽货币向宽信用的转换已见端倪。经济形势方面，剔除疫情基数扰动，2021Q2 确认为上轮经济景气高点，21Q3 增速下台阶，21Q4、22Q1 再下台阶，叠加上

海及全国疫情冲击，22Q2、22Q3 确认本轮底部，只是较难预判 2023 年上行的幅度及节奏。企业盈利方面，整体节奏与经济景气同步，叠加疫情冲击导致 22Q2 及 22Q3 压力最大，同时前期 PPI 高位运行导致的上中下游盈利分化有所好转，2023 年企稳回升的态势基本明确。海外市场方面，前期俄乌冲突推动大宗上涨，滞涨压力成为核心矛盾，整体行情由 PE 转向 EPS 主导的逻辑越发清晰。

在此背景之下，四季度市场企稳回升，风格趋于均衡。本基金维持略高仓位，并持续进行结构调整、优化，持续挖掘中长期看好的成长股，并更加重视成长性与估值的匹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1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17,130,671.79	91.37
	其中：股票	617,130,671.79	91.3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930,156.24	8.58
8	其他资产	327,931.66	0.05
9	合计	675,388,759.6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76,567,295.12	56.1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5,290,059.86	3.7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70,198,085.00	10.47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738,334.44	4.44
J	金融业	34,781,363.00	5.19
K	房地产业	24,422,835.40	3.6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645,859.00	3.8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904.8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49,666.17	0.1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4,673,088.00	0.7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4,849,181.00	3.7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17,130,671.79	92.0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737	三棵树	385,900	43,926,997.00	6.55
2	002791	坚朗五金	367,746	38,227,196.70	5.70
3	600754	锦江酒店	617,500	36,031,125.00	5.37
4	600258	首旅酒店	1,377,700	34,166,960.00	5.10
5	603816	顾家家居	725,541	30,987,856.11	4.62
6	002865	钧达股份	151,600	28,061,160.00	4.19
7	601318	中国平安	590,817	27,768,399.00	4.14
8	301177	迪阿股份	401,557	25,290,059.86	3.77
9	002044	美年健康	4,053,700	24,849,181.00	3.71

10	002459	晶澳科技	411,420	24,722,227.80	3.69
----	--------	------	---------	---------------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的处罚决定。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因关联交易,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7,215.4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2,740.3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975.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27,931.6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51,983,461.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13,537.4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19,711.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3,477,287.8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2 年 10 月 15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向辉为公司总经理。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9 日